

证券代码：000408

证券简称：*ST 藏格

公告编号：2021-37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 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情况说明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一家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优质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与其签署相关协议，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机构信息

名称：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0831585821

执行事务合伙人：余瑞玉 狄云龙 荆建明 汤加全 虞丽新 郭澳 骆竞
宋朝晖 谈建忠

成立日期：2013 年 11 月 04 日

主要经营场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 106 号 1907 室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天衡会计所具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业务资格，能够独立

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

2、人员信息

天衡会计所目前合伙人数量 76 人，截至 2020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367 人，其中，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192 人；截至 2020 年末从业人员总数 1143 人。

3、业务规模

天衡会计所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 52,149.90 万元，其中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 48,063.81 万元，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195.39 万元。2019 年度审计公司家数约 5000 家，其中 2019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64 家，2019 年度“新三板”公司年报审计家数 115 家。

4、投资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天衡会计所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 1,067.58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00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5、执业信息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项目合伙人：姓名 谢栋清，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3 年起从事审计业务，至今负责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清产核资、绩效考核、证监局及财政部检查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7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葛惠平，注册会计师，合伙人，2005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为多家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及其他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从事证券业务 15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吴广友，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至今参与过多家企业改制上市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1 年，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6、诚信记录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概况：无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 3 次，无自律处分。具体如下：

类型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无	无	2 次	1 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无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三、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批程序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天衡所在相关业务的处理上具有丰富的经验，该所执业人员有良好的执业素质和职业道德，对会计信息的审计结果能真实地反映企业的实际情况，能较好地满足股东和债权人等对公司财务状况的了解需求。根据财务活动的持续性特征，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本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等工作；建议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市场情况另行商定。

2、独立董事意见

该事项已得到我们的事先认可。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工作中尽职尽责，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能够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独立、客观、公正的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且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资质条件，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报备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藏格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13日